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根据经营需要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。2023 年度，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晨包装”）、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瑞水泥”）、南京金禾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禾益康”）、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辰置业”）、滁州金祥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祥物流”）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9,600 万元，交易类型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、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、运输服务等。2022 年度，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金晨包装、金瑞水泥、金禾益康、金辰置业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5,007.89 万元。

金晨包装、金瑞水泥、金辰置业、金禾益康为公司关联方，且上述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，故上述交易事项为日常关联交易。公司已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如下的审议程序：

1、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7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关联董事杨乐、刘瑞元回避了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3、此项关联交易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与交易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	
					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	金晨包装	采购塑料编织袋	参照市场价由双方协商	2,000	1,266.45	20.54%
	金瑞水泥	采购水泥、石粉	参照市场价由双方协商	3,000	1,982.13	100.00%
向关联人销售产品	金瑞水泥	销售粉煤灰等产品	参照市场价由双方协商	200	88.65	47.65%
	金禾益康	销售三氯蔗糖、安赛蜜以及代加工费	参照市场价由双方协商	800	539.78	0.00%
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	金辰置业	接受酒店住宿、餐饮、会议等服务	参照市场价由双方协商	600	399.62	62.04%
	金祥物流	接受提供运输等服务	参照市场价由双方协商	3,000	731.26	6.51%

(三)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，公司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

向金晨包装采购包装袋 421.12 万元；向金瑞水泥采购石粉 558.49 万元；向金瑞水泥出售粉煤灰 23.70 万元；向金禾益康销售三氯蔗糖、安赛蜜及代加工费 52.90 万元；接受金辰置业酒店住宿、餐饮、会议等服务 234.66 万元，接受金祥物流提供运输服务 177.05 万元。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来安县金晨包装实业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住所：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工业园区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08 月 21 日

法定代表人：刘义平

经营范围：塑料编织袋、纸板桶、镀锌桶、缠绕膜、塑料内膜包装物制造和销售；包装原材料的销售

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金晨包装总资产 5,128.48 万元，流动资产 3,955.62 万元，负债总额 4,278.71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849.77 万元，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,595.56 万元，净利润-115.35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2、与上市公司关系

本公司参股子公司，本公司持有其 45% 股权，为其第二大股东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经公司现场核实，金晨包装生产经营正常，能够按质按量提供稳定的供货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具备向公司交付合同约定产品的履约能力。

（二）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滁州金瑞水泥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公司住所：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水口镇西王村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8 年 06 月 03 日

法定代表人：杭学文

经营范围：水泥及制品制造、销售；混凝土制造销售；水泥原材料加工、销售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金瑞水泥总资产 18,859.74 万元，流动资产 14,830.80 万元，负债总额 6,467.97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12,391.77 万元，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,604.91 万元，净利润 909.27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2、与上市公司关系

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经公司现场核实，金瑞水泥生产经营正常，财务状况和资金状况良好，能够按质按量提供稳定的供货以及支付货款的能力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具备

良好的履约能力。

(三) 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

1、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滁州金辰置业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20000 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09 月 05 日

法定代表人：杨迎春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经营，物业管理，装饰、装潢；餐饮、住宿服务；室内休闲健身、游泳场所；体育用品、日用百货、食品、服装、鞋帽、箱包、卷烟零售；房屋租赁；普通货物仓储（除危化品外）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金辰置业总资产 36,041.49 万元，流动资产 17,263.76 万元，负债总额 1,183.24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34,858.25 万元，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,693.09 万元，净利润-1,499.00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2、与上市公司关系

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经公司现场核实，金辰置业生产经营正常，能够为公司提供合同约定的相关服务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。

(四) 南京金禾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1、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南京金禾益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注册资本：4781.25 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6 年 11 月 16 日

法定代表人：杨乐

经营范围：生物科技研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研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食品、食品添加剂、香精香料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食品生产（依

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金禾益康总资产 8,729.74 万元，流动资产 4,286.76 万元，负债总额 6,997.75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1,731.98 万元，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,692.83 万元，净利润-1,575.02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2、与上市公司关系

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乐先生控制的下属控股子公司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经公司现场核实，金禾益康生产经营正常，资金状况良好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具备良好的履约支付能力。

（五）滁州金祥物流有限公司

1、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滁州金祥物流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住所：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环城西路北 6 号

注册资本：5000 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10 月 30 日

法定代表人：杨杰

经营范围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；停车场服务；运输货物打包服务；机动车修理和维护；货物搬运、装卸服务，物流信息咨询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、房屋租赁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金祥物流总资产 7,451.95 万元，流动资产 205.86 万元，负债总额 1,068.03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6,383.92 万元，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39.02 万元，净利润-63.74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2、与上市公司关系

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经公司现场核实，金祥物流生产经营正常，资金状况良好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具备良好的履约支付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1、定价政策及依据

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、采购产品、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、运输服务的价格系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。

2、协议签署情况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，关联交易各方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分别签订了协议，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的交易行为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，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的需求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

1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、销售产品以及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、运输服务等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预计的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，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。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遵循了公允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规定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规定。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- 3、《购销合同》。
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。
- 5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